

甘 肃 省 政 府 采 购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2020zfcg01902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舞剧《飞将军李广》剧本创作
和话剧《八步沙》剧本创作项目

委托单位：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代理机构：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中国·甘肃·兰州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特别提示：

请各投标人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否则造成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问题各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方式、金额及开户行、账号递交，对于递交、退投标保证金的问题代理机构不再另行答复和解释。

2. 招标文件中规定在投标文件中须附“原件”的，各投标人须将原件材料装订在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注明：“原件备查”的各投标人须将相应备查的原件材料带到开标现场，统一单独封装，注明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并详细列出书面清单，按照开标现场代理机构的统一要求予以单独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原件不予接收。如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明确要求进行装订递交的，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 本项目招标文件已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各组成部分的制作（含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和业绩证明材料）、投标文件所需表格的填写、投标文件的密封、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投标样品（如有）的递交做出了清晰明确的阐述和规定。除招标文件中有明显前后矛盾或错误的地方外，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关于投标文件制作、密封或递交的相关问题不再予以另行答复和解释。

4. 投标人应将所有投标资料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开标现场，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书.....	4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须知.....	7
一、总 则.....	11
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12
三、报价和磋商总则.....	12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16
第四章 磋商文件格式.....	26
一、投 标 函.....	25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7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需附证明材料）.....	28
四、报价一览表	29
五、分项报价明细表.....	30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31
七、商务偏离表.....	32
八、技术规格偏离表.....	33
九、售后服务承诺书	34
第五章 技术规格书.....	35
第六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3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书

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受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的委托，就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舞剧《飞将军李广》剧本创作和话剧《八步沙》剧本创作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磋商文件编号：2020zfcg01902

二、磋商内容：预算资金（170 万元）（每家供应商只能中标一个包）

包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1	舞剧《飞将军李广》剧本创作	85 万元
2	话剧《八步沙》剧本创作	85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企业“三证合一”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②缴纳税收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④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审计完成的需提供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

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2、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五、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地点：

磋商文件自2020年12月4日至2020年12月10日每天00：00～23：59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在线免费获得。供应商应准确登记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相关信息，如登记信息有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HASH值于2020年12月16日14:30分之前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

八、磋商时间和地点：

2020年12月1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68号）第一谈判室（线上开标）

（<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八、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联系人：吉宇

联系电话：0931-8880865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世琼

联系电话：13993139258

九、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1、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号：以报名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号：3138 2105 4001

甘肃银行查询电话：0931-8276931

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

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一）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报名时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也可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查询。

（二）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三）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

十、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日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须知

竞争性磋商采购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 称：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联系人：吉宇 联系电话：0931-8880865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世琼 电 话：13993139258
3	采购项目名称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舞剧《飞将军李广》剧本创作和话剧《八步沙》 剧本创作项目
4	采购文件编号	2020zfcg01902
5	资金来源	预算内资金：170万元（一包：85万元；二包：85万元）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7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8	项目日期要求	甲方指定日期
9	验收	验收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技术标准 验收标准：达到行业标准
10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自磋商文件发布时间起的五日内。
11	分包履约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前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12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3	磋商截止时间	2020年12月16日14时30分
14	磋商有效期	开标后60天
15	磋商保证金	金 额：各包预算的1% 交款方式：电汇 交款账号及要求：详见第一章第几条规定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6	备选磋商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竞争性磋商方案
17	签字盖章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法人代表的签字可用具有法定效力的签字章）
18	投标文件份数	中标结果公布后中标人按以下要求邮寄资料，未中标人无需邮寄。 收件人：张世琼 电话：13993139258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名城广场3号楼1032室 （1）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一式二份，正本1份、副本1份、U盘1份（电子版投标文件为Word格式及PDF格式，且保证电子文档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2）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采用 A4 纸印刷（图表页可列外），分别装订成册，编制目录和页码，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19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12月16日14: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68号）第一谈判室（电子开标厅）
20	履约保证金 （根据采购人要求确定）	无
21	资格审查	除明确要求在获取磋商文件时需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外，本项目磋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磋商文件中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磋商或成交资格被取消。
22	其他要求	为保证服务质量，每个供应商只能中一个包
23	网上开评标工作指南	1. 网络及软硬件设施 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带摄像头和耳麦），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安装好 360 安全浏览器、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钉钉（没有账号的请提前申请）。 2. 编制投标文件并固化 开标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选择自己要参与开标的项目，并进入项目对应的网上开标厅。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先导入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然后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法人授权书、保证金缴款凭证或保函，完成投标文件固化（相当于封标过程），并在开标时间截止之前，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即上传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 3.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 在开标时间截止前，投标人在线上传递交已经固化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32 位编码，以下简称“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也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指纹，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对修改后的投标文件进行固化，产生新的投标文件指纹，上传递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完成投标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为准，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并没有说上传正式的投标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4. 上传正式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截止后，在系统中打开保存在自己电脑上的固化投标文件上传，系统会自动核验投标文件的电子指纹与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的电子文件的指纹是否一致，防止篡改投标文件（如果核验没有通过，很可能是投标人选错了固化投标文件，可以通过固化投标文件工具寻找正确的文件，然后重新核验；实在无法解决，可通过钉钉寻求技术人员的远程解决）。 5. 确认开标记录 系统会自动提取通过核验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生成开标记录表（等待开标组织人员核验保证金到账情况，投标保函由代理机构确认有效性），如果对保证金核验情况有异议，请加入“保证金到账异常信息查询”专用群解决。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6. 开标完成 开标完成后，投标人要在线确认开标结果，开标记录表将自动保存到系统，交易各方、监管单位均可浏览核验开标结果。 7. 在线质疑 如果对开标过程或结果有异议，可线下联系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解答；如果还不满意，可线下联系监管部门处理。 8. 询标 如果项目需要询标，演示讲解，评标组织人员可以邀请投标人代表加入评标视频会议（关闭专家摄像头图像）进行远程演示讲解或答疑。 网上开评标工作指南链接： http://ggzyjy.gansu.gov.cn/f/front/information/newsInfo?informationId=8822&selected=1 网上开评标操作手册及视频下载网址： http://ggzyjy.gansu.gov.cn/f/fontDownload?downloadType=1 友情提示： 1、因是电子评标，请电子标书中的资质等证明材料扫描件清晰，以便专家核看。 2、电子投标中的签字盖章处必须为法人或授权委托人亲笔签名及单位鲜章。
23	钉钉账号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12月15日18:00）前自行用钉钉扫描下方二维码添加钉钉账号，用于在线开标。 

一、总 则

1. 说明

1.1 适用范围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邀请中所叙述的报价范围。

1.2 合格的供应商

1.2.1 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企业“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②缴纳税收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④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审计完成的需提供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

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1.2.2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符合性审查：

序号	内容	标准
1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或投标保函的有效期短于投标有效期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实质性条款
4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是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是否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3 定义

1.3.1 “委托人”见竞争性磋商采购须知前附表。

1.3.2 “招标机构”指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

- 1.3.3 “供应商”指向招标机构提交报价文件并参与报价的法人。
- 1.3.4 “买方”见竞争性磋商采购须知前附表。
- 1.3.5 “卖方”指成交的供应商，合同的一方当事人。
- 1.3.6 “设备”见竞争性采购须知前附表。
- 1.3.7 “货物”系指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的附加工作。

1.4 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费用

无论本项目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其参加本项目磋商采购的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2.1.1 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
- 2.1.2 竞争性磋商采购须知及前附表
- 2.1.3 需求一览表及实施要求
- 2.1.4 技术要求
- 2.1.5 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 2.1.6 附件

2.2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若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有疑问，应将要求澄清的问题以文字形式通知招标机构。

2.3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 2.3.1 招标机构可以用书面补充通知的方式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
- 2.3.2 所发的补充通知将于报价截止时间前发往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该补充通知作为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一部分。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须予以签收确认。
- 2.3.3 考虑到补充通知的影响，委托人和招标机构可决定推迟报价截止时间。

三、报价和磋商总则

3.1 报价文件的编写

3.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报价文件。

3.1.2 报价语言和计量单位报价文件和来往函件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除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

3.1.3 供应商应按报价范围进行报价。

3.1.4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若由单价计算得出的总价与报价总价不一致，以单价计算得出的总价作为报价总价。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与数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为准。

3.1.5 若供应商所报货物的原产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地区，供应商应负责相关的进口关税、进口增值税和进口许可证等一切境外及进口事宜。成交供应商不得以本项目成交通知书办理进批文。

3.2 报价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文件应至少包括以下部分：

3.2.1 报价书；

3.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并亲自签署报价书的可不提交）

3.2.3 价格文件；

3.2.4 技术说明文件；

3.2.5 应包括但不限于详细的展会策划方案、招展方案、招商方案、接待方案、运输方案、设计及施工搭建方案、现场实施及服务方案、知识产权保护方案、突发事件应急方案、保障实施方案、详细的费用预算、人员配置方案、实施进度安排方案等。

3.2.5 供应商情况介绍文件；

3.2.6 资格文件；

3.2.7 磋商保证金。

3.3 报价文件

3.3.1 报价文件的递交

3.3.2 电子报价文件上传递交

在磋商时间截止前，投标人在线上递交已经固化的报价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报价文件的指纹，32 位编码，以下简称“电子报价文件的指纹”），也可以撤回电子报价文件指纹，重新编制报价文件，对修改后的报价文件进行固化，产生新的报价文件指纹，上传递交新的电子报价文件指纹，完成报价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报价文件的指纹为准，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报价文件指纹，并没有上传正式的报价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电子报价文件的指纹，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3.3.3 上传正式报价文件

在磋商时间截止后，在系统中打开保存在自己电脑上的固化报价文件上传，系统会自动核验报价文件的电子指纹与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的电子文件的指纹是否一致，防止篡改报价文件（如果核验没有通过，很可能是投标人选错了固化投标文件，可以通过报价文件固化工具寻找正确的文件，然后重新核验；实在无法解决，可通过钉钉寻求技术人员的远程解决）。

3.4 报价有效期

3.4.1 从报价截止日起，报价有效期为 60 天。在特殊情况下，招标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磋商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原报价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3.5 磋商保证金

同竞争性磋商采购须知前附表

3.6 报价文件的修改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供应商可以修改其报价文件内容，但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机构。在磋商规定的修改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可以修改其报价文件内容。

3.7 报价的撤回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撤回报价、但在报价截止后不允许撤回报价。

3.8 竞争性磋商采购程序及评审

3.8.1 招标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报价。

3.8.2 招标机构组织和主持磋商采购全过程，供应商代表在报价签到表上签到。

3.8.3 每家供应商按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顺序单独与磋商小组成员就报价文件的技术、商务、价格、服务、及针对项目的实质服务内容等进行磋商，如在磋商中供应商达不到对本项目的实质性响应，将不进入下轮报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供应商代表需参加磋商并就磋商中所做出的承诺进行书面签字确认。

3.8.4 磋商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进行评审。

3.8.5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超出经营范围报价的；

报价文件不完整的；

报价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未被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报价总价超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磋商时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人不到场的；

报价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包装的；

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人无法证明身份的。

3.8.6 按有关规定组成的磋商小组将按已定原则进行评审，详见评审办法。

3.8.7 磋商小组在确定成交候选人以前有权按照有关法规拒绝任何或全部报价，对由此造成对供应商的影响不负任何责任，同时对此不做任何解释。

3.8.8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商务和所有技术要求均必须满足的前提下，供应商可再进行一轮报价。

3.8.9 磋商小组按照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按得分高低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如得分最高且相同的供应商有两家或两家以上，则按照最高得分中报价最低供应商成交为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8.10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按有关规定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依时与买方签约。

3.8.11 招标机构没有义务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不成交的理由。

3.9. 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3.9.1 从接受报价起，直至成交供应商与买方签订合同日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授标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9.2 从报价截止日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报价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评审的有关人员和买方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4.0、评标

4.0.1 评标：

磋商小组依法组建，成员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其负责人由评委选举产生。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项目名称)

服 务 合 同

合同编号：2020zfcg01902-（HT）-001/002

买 方：
卖 方：

日期： 年 月 日

合 同

甲 方：

乙 方：

（以下简称甲方和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签订合同时间：公示期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因本项目时间紧，任务重在规定时间内未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舞剧《飞将军李广》剧本创作和话剧《八步沙》剧本创作项目

二、项目服务清单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单价	合计(RMB)	备注
1					
2					
3					
4					
合计大写：			(小写：)		

三、合同金额

1. 合同总额：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
2. 合同总额包括：
3. 价格为固定不变价，天数为日历日。

四、一般条款

1. 供方按照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相应服务内容，并按照甲方要求对所提供内容及时进行修改及完善。
2. 如主要服务内容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采购人除部分或全部扣除卖方质量保证金外，还将保留继续向中标人进一步索赔有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力。
3. 完成拍摄后，卖方须将符合文化部相关标准规范的资源 and 元数据全部交付买

方，不得擅自留存及用于其他用途，否则一经发现，买方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服务时间、地点

服务交付期：采购人指定时间

具体期限为：2021 年 1 月 31 日之前

服务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付款方式

付款及质量保证金将按下列条件进行：

(1) 双方签订合同后，由买方预付合同总价款的 90%；

(2) 待项目完成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买方支付剩余 10%。

七、服务要求

1.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省内），1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2 日内服务问题不能解决的，甲方有权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5% 扣除。

八、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0 %的违约金；逾期交付的服务方案，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 10%的数额向甲方另加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九、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1. 甲方在验收中若对服务方案内容有异议时，应在收到方案之日起 2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2 日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十、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均以上述交付验收标准作为仲裁解决依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2.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天内

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各缴税责任方独立承担。
2.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之日起生效。

十四、其它

1. 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的附件及《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2.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4.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乙方各执二份，甘肃省交易局一份，招标代理机构执一份。

卖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项目管理部门负责人： 开户行： 账号：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买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开户行： 账号：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机构： （盖章） 地 址： 电 话： 邮 编： 经办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通用合同条款

1、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需承担的运输、保险、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5) “买方”系指买货物的单位。

(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制造商或投标人。

(7) “项目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的地点。

(8) “天”指日历天数。

2、技术规格和标准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其原产地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3、专利权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4、包装要求

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5、注意事项。

卖方负责安排到站前内陆运输。

货物到达现场后，由卖方负责清点、检验合格并办理相关手续后日期应视为是货物的交货期。

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准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6、保险

6.1 按合同提供的设备、工器具等，从卖方至合同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由卖方负责投保并承担全额保险费。保险应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办理“一切险”。

7、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7.2 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买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8、伴随服务

8.1 卖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 (1) 负责设备现场集成安装、调试、交接试验和试运行；
- (2)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
- (3) 设备安装调试正常运转后需提供免费培训。

9、质量保证期

9.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和用一流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其费用由卖方承担。

9.2 根据有关部门的检验结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设备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9.3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12 小时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9.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12 小时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0、服务

10.1 在卖方的设备到达现场后，由卖方负责清点、保管，费用由卖方承担。买方可提供存放地点。

10.2 根据工程的进度情况，卖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负责安装、试车及调

试等工作。

11、延期交货

卖方应按照合同中买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2、不可抗力

12.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12.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3、税费

卖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卖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14、履约保证金

14.1 卖方应在签订合同前向买方提交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所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14.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4.3 履约保证金应采用人民币，并采用下述方式之一：

电汇（汇票）或支票或现金。

14.4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15、争端的解决

15.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均可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16、违约终止合同

16.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并交付工程；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相关义务；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16.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 16.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设备类似的设备，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设备所超出的部分费用。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7、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在买方收到卖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7.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果有矛盾，以本合同条款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1	买方名称：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2	卖方名称： <u>（是指在合同的卖方项下签字的中标的供应商）</u>
3	成交供应商：
4	履约保证金金额：无 付款时间：签订合同前由中标人向采购方交付 付款方式：电汇
5	服务交付期：2021 年 1 月 31 日之前 服务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	付款及质量保证金将按下列条件进行： （1）双方签订合同后，由买方预付合同总价款的 90%； （2）待项目完成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买方支付剩余 10%。
7	完成项目后，卖方须将符合文旅厅相关标准规范的资源和数据全部交付买方，不得擅自留存及用于其他用途，否则一经发现，买方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8	索赔及赔偿要求： 如果卖方没有完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第 27 条的规定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第四章 磋商文件格式

一、投 标 函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我方全面研究了 “_____” 项目磋商文件（磋商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磋商。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磋商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磋商价为人民币万元（大写：_____）。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项目的所有相关工作，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交纳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的磋商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磋商保证金：

（1）如果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磋商文件的磋商文件；

（3）在磋商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

（4）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收到成交通知书后，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磋商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电子文档（U 盘及光盘）各 1 份，用于报价的“报价一览表” 1 份。

5、我方愿意提供招标代理机构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7、我方为本次磋商成交后，按最终成交金额的 1.5%支付给甘肃佰润嘉昱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服务费和开标费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磋商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磋商
编号/包号）磋商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
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磋商日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背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背面）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需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四、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报价币种：人民币

序号	服务名称	磋商单价 (万元)	磋商总价 (万元)	磋商保 证金
磋商总价(大写)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磋商日期：

注：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所有费用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报价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3、如有磋商降价声明必须在开标前单独密封和递交，否则无效。

五、分项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报价币种：人民币

序号	服务名称	单价	总价
	分项报价合计（万元）：		

注：1、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磋商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磋商日期：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配备人员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包 号	要求	磋商响应	偏离及其影响

注：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包号	服务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	偏离对服务内容的影响

注：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特别是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介绍），并填写下表：

（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毕业院校，专业，联系电话，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工作经历。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服务要求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舞剧《飞将军李广》剧本创作和话剧《八步沙》剧本创作项目》

与标书技术条款的条文不一致时，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此次项目由招标人鉴定能否达到要求的标准，如供应商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完全符合本技术条款的要求。

包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项目内容
1	大型原创舞剧《飞将军李广》创作	85 万元	一、采购项目：舞剧《飞将军李广》剧本创作 二、项目要求： 1、紧密结合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系列讲话精神，深度挖掘甘肃历史文化底蕴，高扬雄浑阳刚之气和刚健进取之魂，弘扬舍身取义、敢于亮剑、不屈不挠、精忠报国的陇人品格和英雄气概。 2、剧本要以精湛的艺术感染人、以动人的故事激励人、以当代的表达吸引人，避免概念化和脸谱化，做到有血有肉、感人动人、鲜活真实，有风格创新和文化底蕴。 3、具有浓郁的甘肃味道和甘肃精神，主要场景应该在甘肃境内，充分展现甘肃历史人文场景，突出骨气、豪气、正气，故事流畅完整，充分吸收汉乐府和边塞诗的意境内涵，具有鲜明的标识性。 4、剧本主创团队需具有国家认定的编剧(或文学创作)高级职称，是国家相关的官方文艺家协会的全委会委员、理事会成员，具有丰富的舞台艺术创作经验，作品曾获全国性文艺奖项。 三、验收标准 1、验收时间：2021 年 1 月 31 日之前。 2、剧本需经过由文旅厅组织的全国和省上专家团队论证，符合本剧思想立意和舞台呈现实际，思想性、艺术性俱佳，具有打造成全国舞台艺术精品的可能性。

2	话剧《八步沙》剧本创作	85 万元	一、采购项目：话剧《八步沙》剧本创作 二、项目要求： 1、创作团队成员要具有故事发生地—武威古浪八步沙林场采风创作经历，熟悉甘肃及武威民间文化； 2、编剧有较为丰富的舞台剧，特别是话剧方面的创作经验； 3、编剧获得过国家级、省部级创作和研究奖项； 4、要求创作团队中有戏剧创作专家、知名作家、话剧研究者、国家一级编导； 5、创作团队熟悉古浪历史，对治沙造林工作和当地老百姓的生活习惯有一定了解； 6、推出过 2 部以上在国内有较大影响力的代表作品； 7、剧本内容弘扬正能量、主旋律，情节引人入胜，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8、剧本创作完成后要达到具有专业话剧表演院团进行演出创作的基础； 三、验收标准 1、验收时间：2021 年 1 月 31 日之前。 2、剧本需经过由文旅厅组织的全国和省上专家团队论证，符合本剧思想立意和舞台呈现实际，思想性、艺术性俱佳，具有打造成全国舞台艺术精品的可能性。
---	-------------	-------	---

第六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 （2）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4）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 评标程序

2.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评标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

- （1）投标文件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 （2）澄清有关问题；
- （3）比较与评价；
- （4）推荐成交供应商名单；
- （5）编写评标报告。

3. 定标及定标程序

（见第二章）

4. 评标方法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评标细则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5.1 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财务状况、现场查验、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

5.2 除价格因素外，评委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5.3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响应磋商文件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5.3.1 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未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重大偏离：

- (1)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2) 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开标一览表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
- (3)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了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
- (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了采购人的预算控制价；
- (5) 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6) 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
- (7) 售后服务没有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8) 投标产品没有完全符合主要的技术指标、参数；
- (9)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5.3.2 非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并且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这些内容不会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 投标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装订或未编制目录、页码；
- (6)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投标文件有上述(1) — (6)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文件制作不规范，按每一项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处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5.4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

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5.5 综合评分明细表：以科学合理、降低评标委员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例）

序号	评分项目	基础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15 分)	15 分	经专家评审,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认定为有效投标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15,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	商务部分 (15 分)	10 分	类似相关项目业绩 (10 分)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项目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5 分	1、有目录索引、编页、排版等制作规范得 3 分,每有一处错误或材料缺失扣 0.5 分,最低 0 分; 2、证件复印正文内容清晰得 2 分,每有一个证件或一页不清晰扣 0.5 分,最低 0 分。
1	技术、论述部分 (70 分)	10 分	1. 服务计划 (10 分) 依据投标人所制定的制作团队、执行方案、成果提交等整个服务计划描述进行综合评价: 1) 制作团队实力雄厚得 3 分,执行方案完善得 2 分,成果提交及时得 2 分,服务计划完整可行的得 3 分; 2) 制作团队实力一般得 2 分,执行方案有欠缺得 1 分,成果提交不及时得 1 分,服务计划较完整可行的得 2 分; 3) 制作团队实力不足得 1 分,服务计划可行有欠缺的得 1 分,执行方案差,成果提交延时,此项不得分。
2		15 分	2. 方案创意与构思 (15 分) 1) 投标人提供剧本创作方案的内容丰富,主题突出的得 5 分,内容平淡,主题不突出的得 3 分,内容不全面,主题未呈现的,不得分; 2) 投标人提供剧本具有专业性强和针对性强的得 5 分,提供剧本具有专业性欠缺和针对性欠缺的得 3 分,提供剧本不具有专业性和针对性的,不得分; 3) 投标人提供剧本创作构思新颖突出的得 5 分;提供剧本创作构思平淡一般的得 3 分,剧本创作构思差的不得分。
4		23 分	1、主创团队构成分: (1) 国家副高级职称及以上。(共 2 分) (4 人以上得 2 分、3 人得 1.5 分、2 人得 1 分、1 人得 0.5

		分、没有不得分) (2) 艺术总监: (共 5 分) a、需为中国文联、中国舞协主席团成员以上职务,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共 2 分(每提供 1 项得 1 分, 满分 2 分, 没有不得分) b、作品获过国家级文艺奖项(包括“五个一工程奖”、“文华奖”、“荷花奖”)、国家舞台艺术精品工程奖、全国性文艺展演(含全军性文艺会演)大奖, 获得过以上奖项。共 3 分(每提供 1 项得 1 分, 满分 3 分, 没有不得分) 备注: 提供相关证书及证明材料复印件。 (3) 编剧: (共 10 分) a、需是中国作协、中国剧协等相关协会全委会委员、理事以上职务,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中宣部“四个一批人才”、“青年英才”。共 3 分(每提供 1 项得 1 分, 满分 3 分, 没有不得分) b、具有大量舞台剧目编剧经验, 在国家级、省部级大型歌舞剧、歌舞晚会中担任编剧、撰稿工作的。共 2 分(每提供 1 项得 1 分, 满分 2 分, 没有不得分) c、需有工作经验、有西部军旅工作经历的、参与过大型歌舞创作的。共 2 分(每提供 1 项得 1 分, 满分 2 分, 没有不得分) d、作品获过国家级文艺奖项(包括“五个一工程奖”、“文华奖”、“荷花奖”)、国家舞台艺术精品工程奖、全国性文艺展演(中国艺术节、全军性文艺会演、战士文艺奖、全国少数民族文艺汇演等)大奖。共 3 分(每提供 1 项得 1 分, 满分 3 分, 没有不得分) 备注: 提供相关证书及证明材料复印件。 (4) 导演: (共 6 分) a、具有大量舞台剧目导演经验, 在国家级、省部级大型晚会担任总导演工作的。共 2 分(每提供 1 项得 1 分, 满分 2 分, 没有不得分) b、导演过战斗题材、西部题材舞台剧的。共 2 分(每提供 1 项得 1 分, 满分 2 分, 没有不得分) d、导演作品获得过全国性文艺展演、全军性文艺会演等重要奖项。共 2 分(每提供 1 项得 1 分, 满分 2 分, 没有不得分) 备注: 提供相关证书及证明材料复印件。
--	--	---

5		5 分	(1) 采风时长 10 天的得 2 分； (2) 召开 2 次专家研讨会，并有详细得会议记录，可行性报告的得 3 分；召开 1 次专家研讨会，并有详细得会议记录，可行性报告的得 1 分。
6	售后	2 分	对本项目剧本质量保证和服务质量等做出相应承诺（完善可行优秀的得 2 分，较完善可行优秀的得 1 分，没有不得分）（总计 2 分）
7	投标人代表 现场论述	15 分	现场论述 投标人现场阐述针对本项目而制定的实施方案，评标委员会按其阐述的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5 分）、剧本呈现（5 分）、项目的重点难点（5 分）等方面进行打分共计 15 分。

注：以上评分办法中技术部分的评审依据和标准均以第五章服务要求为基准。

6. 计算错误的修改

6.1 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 (1)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 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6.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被拒绝。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7.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7.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7.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7.5 发现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7.6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7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8.2不得参与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8.3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8.4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8.5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8.6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